

達

1038

紙電收

發 電 台 號 數	等	級	字	數	備	註
發 電 台 名	日	期	時	間		

	楚	譚	長	帶	利
0	艇	號	村	省	載
15	間	顧	以	議	勢
25	轉	人	乃	巴	由
30	官	抵	開	南	謹
35	邦	陳	賜	至	保
40		巴	物(十八日)		
45					
50					
55					
60					
65					
70					
75					
80					
85					
90					
95					
100					

注意：(1) 值班員須親自簽名 (2) 收電台號數須用毛筆填明並加蓋收電台圖戳否則請收電機關拒絕收受

由	來	收到日期	收到時間	值班員簽名	第	頁
瑞		3/10	0150	李		